

关于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
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01）
（01）
（01）

关于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 的回复

致同专字（2022）第 410A013666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14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悉。对反馈意见所提财务会计问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或“我们”）对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光力科技”或“公司”）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现做专项说明如下：

问询函问题 1：

根据回复材料，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将新增切割用气浮主轴 5000 根，CMP 和 BG 气浮主轴 200 根，分别主要用于自研切割设备及研磨设备。发行人计划于 2022 年下半年完成研磨机整体设计及样机装配，2023 年下半年完成用户试用及小批量试生产。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Loadpoint Limited（以下简称 LP 公司）曾经在 7 年前研发并生产过 12 寸高精密单轴晶圆研磨机，并配备全资子公司 Loadpoint Bearings Limited（以下简称 LPB 公司）生产的 CMP 和 BG 气浮主轴。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切割用气浮主轴及 CMP 和 BG 气浮主轴是否共用生产线，产品成本及费用分摊能否做到有效区分和独立核算；（2）LPB 公司和 LP 公司未继续生产 CMP 和 BG 气浮主轴及研磨机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行业技术水平、迭代情况和发展趋势、市场需求、行业竞争格局、发行人技术特点及先进性、研发投入及进度、技术人才储备等，充分论证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研发生产 CMP 和 BG 气浮主轴、研磨机的技术可行性，是否存在较大的研发失败风险和产能消化风险，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或重大风险。

请会计师核查（1）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发行人说明

（一）切割用气浮主轴及 CMP 和 BG 气浮主轴是否共用生产线，产品成本及费用分摊能否做到有效区分和独立核算。

切割用气浮主轴及 CMP 和 BG 气浮主轴可共用生产线，三个产品的生产工艺步骤相同，产品生产的主要工序都包含机械粗加工、热处理工艺、机械精加工、机加件检验、电机组装、主轴装配、主轴指标测试等；产品生产所使用的加工及测试设备都包含主轴测试仪、振动分析仪、精密磨床、数控磨床、电加工系统、精密测量装备、超精密专用车床、高精加工中心、定制化主轴多项技术参数测试平台等，因此切割用气浮主轴及 CMP 和 BG 气浮主轴可共用生产线，不存在专用设备的情况。产品生产工序是相互独立的，某加工工序占用设备不影响其他工序段设备的生产活动。三个产品性能的区别在于精度和刚度不同，故其所投入的原料数量及种类和加工时间存在差异。

切割用气浮主轴及 CMP 和 BG 气浮主轴三个产品的产品成本及费用包含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三项，其中直接材料成本包括：主要材料成本、辅助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包括：人员工资、社保；制造费用包括：水电费、折旧费、修理费、实验检测费等。对于直接材料成本的核算，公司根据切割用气浮主轴、CMP 和 BG 气浮主轴不同的产品规格和型号在生产供应链系统中建立相应的产品编号和产品原材料 BOM 表，原材料领用时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订单按照各产品的原材料 BOM 表领用原材料，并在生产供应链系统中按照产品编码录入将要生产的产品数量并生成原材料领料单（包含原材料名称、数量和金额），系统根据生产订单及各产品的产品编码归集材料成本并核算。对于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公司将切割用气浮主轴、CMP 和 BG 气浮主轴的生产线作为一个成本核算中心核算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公司根据切割用气浮主轴、CMP 和 BG 气浮主轴不同的产品规格和型号在机械粗加工、热处理工艺、机械精加工等生产工序中制定相应的定额工时并确定各工序的单位工时人工成本，在日常生产活动中，公司会根据各产品的工艺流程的变化和市场工人工资情况每月底更新产品的定额工时和单位工时人工成本，月末用各产品各工序的总工时乘以各工序单位工时人工成本核算各产品各工序的人工成本总额；公司月末将该成本核算中心的制造费用进行归集，根据各产品各工序的总工时占成本核算中心总工时的比例乘以制造费用总额核算各产品的制造费用。

综上，切割用气浮主轴及 CMP 和 BG 气浮主轴共用生产线，其产品成本及费用分摊能够做到有效区分和独立核算。

二、核查程序

1、向发行人高管了解切割用气浮主轴及 CMP 和 BG 气浮主轴是否共用生产线，生产的工艺步骤，主要工序、主要设备等；

2、了解公司的成本核算过程，包括直接材料的投料步骤及相关流转程序，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核算方法、计算过程，复核公司成本分摊方法的合理性、一贯性。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切割用气浮主轴及 CMP 和 BG 气浮主轴共用生产线，其产品成本及费用分摊能够做到有效区分和独立核算。

问询函问题 2:

2021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53,023.83 万元，同比增加 70.33%，扣非归母净利润为 6,748.43 万元，同比增加 31.90%。

请发行人结合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成本及毛利率，说明 2021 年营业收入及扣非归母净利润增长幅度相差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发行人说明

公司营业收入、毛利、期间费用、扣非归母净利润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毛利	期间费用合计	扣非归母净利润
2021 年	53,023.83	28,321.99	20,572.30	6,748.43
2020 年	31,130.44	19,500.53	12,434.62	5,116.52
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额	21,893.39	8,821.46	8,137.68	1,631.91
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率	70.33%	45.24%	65.44%	31.90%



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70.33%，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1 年通过收购股权的方式将先进微电子装备（郑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进微电子）纳入合并范围，先进微电子主营业务为半导体封测装备类产品的生产销售，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9,864.43 万元。2021 年半导体封测装备类产品毛利率为 38.64%，低于物联网智能安全监控类产品 72.17% 的毛利率水平。

由于影响扣非归母净利润的主要财务数据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因此若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较上年均同比例增长，则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增长比例也会同比例增加。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70.33%，扣非归母净利润同比增加 31.90%，两者增长不同步的原因为毛利和期间费用的增长比例较营业收入增长比例不同，由上表可知，公司期间费用增长率为 65.44%，与营业收入增长率 70.33% 差异较小，毛利增长率 45.24% 与收入增长率差异较大。另外 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的期间费用 8,137.68 万元占增加营业收入 21,893.39 万元比为 37.17%，与 2020 年期间费用率 39.94% 的差异较小；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的毛利 8,821.46 万元占增加营业收入 21,893.39 万元比为 40.29%，与 2020 年毛利率 62.64% 的差异较大；以上可说明期间费用对营业收入与扣非归母净利润的不同步增长影响较小，本期新增半导体封测装备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毛利率低于原主业物联网智能安全监控类产品毛利率，对营业收入与扣非归母净利润不同步增长的影响较大。

综合上述表格中相关数据和对收入、毛利、期间费用的分析可知，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及扣非归母净利润增长幅度相差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并购先进微电子半导体封测装备类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加但其毛利率较公司传统类产品的毛利率低所致。

二、核查程序

1、将发行人收入、成本及毛利按产品类别与上期数据进行比较并分别计算增长率，分析收入增长较大的原因及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2、计算发行人 2021 年度收入、毛利、期间费用及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增长额及增长率，通过毛利率、期间费用率和销售净利率指标分析发行人 2021 年收入增长与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增长不同步的原因及合理性。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2021年发行人营业收入与扣非归母净利润增长幅度相差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并购先进微电子半导体封测装备类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加但毛利率较公司传统类产品的毛利率低所致。

本回复仅向深交所报送及披露（如适用）使用，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07年11月10日



姓名: 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10月20日
 身份证号: 370602197210201011
 联系电话: 13963911111
 电子邮箱: wang...@...
 联系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
 邮政编码: 261000

本文件仅供参考
 For reference only
 本文件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For reference only, not as a legal basis.



年度验资报告
 Annual Business Registration

本所接受委托，对...
 This firm has accepted the commission to...

2010年10月20日

年度验资报告
 Annual Business Registration

本所接受委托，对...
 This firm has accepted the commission to...



2010年10月20日

22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登记表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Entity in CPA

山东省
 Shandong Province

2010年10月20日

2010年10月20日

2010年10月20日

2010年10月20日

2010年10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登记表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Entity in CPA

山东省
 Shandong Province

2010年10月20日

2010年10月20日

2010年10月20日

2010年10月20日

2010年10月20日

23



姓名	张任飞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9-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078219880905225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0027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